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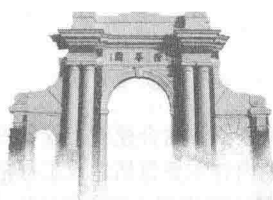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与 合同管理



王宇静 杨帆 © 编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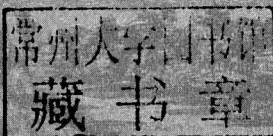
清华大学出版社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与 合同管理

王宇静 杨帆 © 编著



清华大学出版社
北京

内 容 简 介

本书以最新的相关法律、法规为编写依据,结合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和合同管理的理论与实践,内容安排注重系统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本书的内容主要包括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和合同管理两大部分。招投标部分为第1~3章,阐述了建设工程招投标的基本原理和方法,并分别介绍了施工招投标、设计招标和设备材料采购招标的招标范围、程序、招标文件的编写和评标方法等相关内容。合同管理部分为第4~13章。其中,第4、5章阐述了建设工程合同的概念和法律基础,第6~11章介绍了工程建设领域涉及的施工合同、勘察设计合同、监理合同、工程总承包合同、物资采购合同等不同类型合同的主要内容,并介绍了国际工程通用合同条件的主要内容。第12、13章主要论述合同管理的基本理论和方法,包括合同的签约、履行和索赔管理等相关内容。

本书可作为高等学校工程管理专业和土木工程等相关专业学生的教材使用,也可作为建设工程领域相关专业管理和技术人员的学习参考用书。

本书封面贴有清华大学出版社防伪标签,无标签者不得销售。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侵权举报电话:010-62782989 13701121933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与合同管理/王宇静,杨帆编著. —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18
ISBN 978-7-302-49083-8

I. ①建… II. ①王… ②杨… III. ①建筑工程—招标 ②建筑工程—投标 ③建筑工程—经济合同—管理 IV. ①TU72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7)第296015号

责任编辑:刘志彬
封面设计:汉风唐韵
责任校对:宋玉莲
责任印制:杨 艳

出版发行:清华大学出版社

网 址: <http://www.tup.com.cn>, <http://www.wqbook.com>

地 址:北京清华大学学研大厦A座 邮 编:100084

社 总 机:010-62770175 邮 购:010-62786544

投稿与读者服务:010-62776969, c-service@tup.tsinghua.edu.cn

质 量 反 馈:010-62772015, zhiliang@tup.tsinghua.edu.cn

印 装 者:北京鑫海金澳胶印有限公司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185mm×260mm 印 张:20 字 数:458千字

版 次:2018年3月第1版 印 次:2018年3月第1次印刷

印 数:1~3000

定 价:49.00元

产品编号:055098-01

前言

Foreword

当前,我国各行业和各领域均在推进全面深化改革,建筑业也开启了前所未有的深化改革之路。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相继出台了一系列的改革政策,要求建筑市场主体的行为更加法制化、规范化,并与国际惯例逐步接轨。建设工程合同不仅约定了建设工程各参与方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同时也是各参与方进行市场交易的主要依据。因此,面对不断变化的建筑市场和建设管理体制改革的深化,建筑业相关企业将越来越重视合同管理在企业经营和工程项目管理中的地位和作用。培养具有较好的法律和合同意识、系统掌握建设工程招投标和合同管理的理论与方法、具备招投标与合同管理实践能力的相关工程管理专业人才成为高等学校工程管理及其他相关专业的专业任务之一。

本书是工程管理专业和土木工程等相关专业设置的“建设工程招投标和合同管理”或“建设工程合同管理”课程的使用教材。本书的主要内容包括建设工程招投标和合同管理两大部分。招投标部分为第1~3章,阐述了建设工程招投标的基本原理和方法,并分别介绍了施工招投标、设计招投标和设备材料采购招标的招标范围、程序、招标文件的编写和评标方法等相关内容。合同管理部分为第4~13章。其中,第4、5章阐述了建设工程合同的概念和法律基础,第6~11章介绍了工程建设领域涉及的施工合同、勘察设计合同、监理合同、工程总承包合同、物资采购合同等不同类型的合同的主要内容,并介绍了国际工程通用合同条件。第12、13章主要论述合同管理的基本理论和方法,包括合同签约、履行和索赔管理等相关内容。

本书的主要特色和价值如下所述。

(1) 时效性强。本书以最新的法律、法规和合同示范文本为依据,如《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2012年2月1日起实施)、《工程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招标投标办法》(八部委2号令,2013年23号令修改)、《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资格认定办法》(2007年3月1日实施,2015年5月4日修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建设工程勘察合同(示范文本)》(GF-2016-0203)、《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示范文本(房屋建筑工程)》(GF-2015-0209)和《建设工程监理合同(示范文本)》(GF-2012-0202)等。对相关法规的阐释注重原文原意,全面引证,避免断章取义,臆断发挥。

(2) 突出教材的实用性。以当前实际开展的建设工程招投标和合同管理工作为主要介绍内容,辅以典型案例分析,重点说明如何操作,旨在提高学生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3) 注重工程承包的国际性。对国际工程承包合同通常使用的国际通用合同条件加



以介绍，如 FIDIC 合同条件、英国 JCT 合同条件和美国 AIA 合同条件。

本书由王宇静、杨帆主编，吴开泽、金昊参与编写。在编写过程中，参考和引用了国内外许多学者的著作和文献，在此对相关作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建设工程招投标和合同管理的理论和方法还需要在工程实践中不断丰富、发展和完善，加之编者的学术水平和实践经验有限，书中难免有错误和不当之处，恳请读者和同行批评指正。

本书的编写得到上海工程技术大学管理学院和教务处的支持与资助，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编者

2017年6月

目 录

Contents

第 1 章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概述	1
1.1 概述.....	1
1.1.1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的概念.....	1
1.1.2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基本原则.....	2
1.1.3 建设工程招标的类型.....	4
1.2 建设工程招投标的范围.....	5
1.2.1 必须进行招投标的范围.....	5
1.2.2 可以不进行招标的工程项目.....	6
1.3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的方式.....	7
1.3.1 公开招标.....	7
1.3.2 邀请招标.....	8
1.4 建设工程招标的组织形式.....	9
1.4.1 自行招标.....	9
1.4.2 代理招标.....	9
1.5 建设工程招标与投标的基本程序.....	10
1.5.1 建设工程招标的一般程序.....	10
1.5.2 建设工程投标的一般程序.....	15
1.6 建设工程招投标的法律基础与行政监督.....	22
1.6.1 招标投标法律法规与政策体系.....	22
1.6.2 招标投标活动中的法律责任.....	23
1.6.3 政府行政主管部门对招标投标的监督.....	25
思考题.....	26
第 2 章 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27
2.1 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概述.....	27
2.2 建设工程施工招投标文件.....	28
2.2.1 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文件.....	28
2.2.2 建设工程施工投标文件的内容与编制.....	31
2.3 投标人资格审查.....	35



2.3.1	标准资格预审文件的组成	35
2.3.2	资格预审公告	37
2.3.3	资格审查办法	38
2.4	评标办法	40
2.4.1	最低评标价法	40
2.4.2	综合评估法	45
2.5	投标决策和策略	48
2.5.1	建设工程投标决策	48
2.5.2	建设工程投标策略与报价技巧	51
	思考题	53
第3章	建设工程设计招标和设备材料采购招标	54
3.1	工程设计招标	54
3.1.1	工程设计招标概述	54
3.1.2	工程设计招标管理	55
3.1.3	工程设计投标管理	57
3.2	材料设备采购招标	59
3.2.1	材料设备采购招标概述	59
3.2.2	材料和通用型设备采购招标的主要内容	60
3.3	大型工程设备的采购招标	64
3.3.1	大型工程设备采购招标概述	64
3.3.2	大型设备采购招标方式和基本程序	64
3.3.3	招标范围	64
3.3.4	招标文件	65
3.3.5	评标	66
	思考题	69
第4章	建设工程合同概述	71
4.1	建设工程合同的相关概念	71
4.1.1	合同的概念	71
4.1.2	建设工程合同的概念	73
4.2	建设工程合同的种类和特征	74
4.2.1	建设工程合同的种类	74
4.2.2	建设工程合同的特征	78
4.3	建设工程中的主要合同关系	79
4.3.1	业主的主要合同关系	79
4.3.2	承包商的主要合同关系	80

4.3.3 其他情况的合同关系	81
4.4 建设工程合同的内容	81
4.5 建设工程合同签订和实施的基本原则	83
思考题	84
第5章 建设工程合同的法律基础	85
5.1 合同的订立	85
5.1.1 合同的订立和成立	85
5.1.2 要约	86
5.1.3 承诺	88
5.1.4 缔约过失责任	88
5.2 合同的效力	89
5.2.1 合同生效	89
5.2.2 无效合同	90
5.2.3 可撤销合同	91
5.2.4 效力待定合同	92
5.3 合同的履行	92
5.3.1 合同履行的含义和基本原则	92
5.3.2 约定不明的合同的履行	93
5.3.3 合同履行中的抗辩权	94
5.4 合同的变更、转让和终止	95
5.4.1 合同变更	95
5.4.2 合同转让	96
5.4.3 合同终止	96
5.5 违约责任	97
5.6 合同争议的解决	101
思考题	104
第6章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106
6.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概述	106
6.1.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概念和特点	106
6.1.2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作用	107
6.1.3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订立	108
6.2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简介	110
6.2.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概述	110
6.2.2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的组成	110
6.3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主要内容	111



18	6.3.1	一般约定	111
18	6.3.2	发包人主要工作	117
18	6.3.3	承包人义务和主要工作	119
18	6.3.4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和主要工作	123
18	6.3.5	施工合同的质量管理条款	124
18	6.3.6	施工合同的进度管理条款	135
18	6.3.7	施工合同的费用管理条款	140
18	6.3.8	施工合同的安全、健康和环境 (SHE) 管理条款	151
18	6.3.9	施工合同中的其他约定	154
18		思考题	161
第7章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162
18	7.1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概述	162
18	7.1.1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的概念	162
18	7.1.2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的特点	163
18	7.1.3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的订立	164
18	7.2	建设工程勘察与设计合同 (示范文本) 简介	165
18	7.2.1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示范文本)》简介	165
18	7.2.2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示范文本)》简介	166
18	7.3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的主要内容	167
18	7.3.1	发包人权利和义务	168
18	7.3.2	勘察人权利和义务	169
18	7.3.3	勘察合同的进度管理条款	169
18	7.3.4	勘察合同质量管理条款	171
18	7.3.5	勘察合同费用管理条款	171
18	7.3.6	勘察合同管理的其他条款	173
18	7.4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的主要内容	177
18	7.4.1	发包人的主要工作	177
18	7.4.2	设计人的主要工作	179
18	7.4.3	设计合同进度管理条款	181
18	7.4.4	设计合同质量管理条款	183
18	7.4.5	设计合同费用管理条款	186
18	7.4.6	设计合同管理的其他条款	187
18		思考题	192
第8章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管理			193
18	8.1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的概述	193

8.1.1	建设工程监理的概念	193
8.1.2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的概念和特点	194
8.2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示范文本）》简介	195
8.2.1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示范文本）》的组成	195
8.2.2	监理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	196
8.2.3	词语定义	196
8.3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的主要内容	197
8.3.1	双方的义务与责任	197
8.3.2	监理合同的支付	201
8.3.3	合同生效、变更、暂停、解除与终止、争议的解决	201
8.3.4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的其他条款	203
	思考题	204
第 9 章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205
9.1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概述	205
9.1.1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的概念	205
9.1.2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的概念	205
9.1.3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的特点	206
9.2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文本简介	207
9.2.1	《标准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文件》简介	207
9.2.2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示范文本》简介	207
9.3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的主要内容	209
9.3.1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209
9.3.2	工程总承包合同进度管理条款	210
9.3.3	工程总承包技术与设计相关条款	212
9.3.4	工程总承包工程物资相关条款	215
9.3.5	工程总承包竣工试验和竣工后试验双方权利和义务	218
9.3.6	工程总承包变更管理相关条款	221
9.3.7	工程总承包的违约、索赔和争议	225
	思考题	227
第 10 章	建设工程物资采购合同	228
10.1	建设工程物资采购合同概述	228
10.1.1	建设工程物资采购合同的概念	228
10.1.2	建设工程物资采购合同的特征	228
10.2	建筑材料采购合同的主要内容	229
10.3	设备采购合同的主要内容	232



思考题.....	233
第 11 章 国际工程通用的合同条件	234
11.1 FIDIC 合同条件.....	234
11.1.1 FIDIC 合同条件概述.....	234
11.1.2 FIDIC 施工合同条件的主要内容.....	236
11.2 英国 JCT 合同条件.....	255
11.3 美国 AIA 系列合同条件.....	255
思考题.....	258
第 12 章 建设工程合同的签约和履行	259
12.1 建设工程合同的签约.....	259
12.1.1 合同谈判前的合同审查.....	259
12.1.2 合同谈判和签订.....	263
12.2 建设工程合同的履行.....	267
12.2.1 建设工程合同履行的概述.....	267
12.2.2 建设工程合同的履行控制.....	268
12.2.3 建设工程合同的变更管理.....	273
思考题.....	277
第 13 章 建设工程合同索赔管理	278
13.1 索赔概述.....	278
13.1.1 索赔概念、原因和特征.....	278
13.1.2 索赔的分类.....	280
13.1.3 索赔依据与证据.....	283
13.1.4 索赔工作程序.....	284
13.1.5 索赔的组织.....	287
13.2 工期索赔.....	288
13.2.1 工期延误的含义与分类.....	288
13.2.2 工期索赔的依据和条件.....	290
13.2.3 工期索赔的分析和计算方法.....	291
13.3 费用索赔.....	292
13.3.1 费用索赔计算的基本原则.....	292
13.3.2 索赔费用组成与计算.....	294
13.4 反索赔.....	298
13.4.1 概述.....	298
13.4.2 反索赔的内容.....	299

13.4.3 反索赔的主要步骤 300

13.4.4 反驳索赔报告 303

思考题 303

参考文献 305

第 14 章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概述

概述

14.1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的概念

招标投标是市场经济条件下进行大宗货物买卖、工程建设、服务采购等交易的一种重要方式。它的本质是一种竞争性的交易。招标投标活动，是指招标人、投标人、开标人、评标人、中标人等各方在招标投标过程中，按照一定的程序和方法，通过公开竞争的方式，选择中标人并签订合同的过程。

招标投标活动，是市场经济条件下进行大宗货物买卖、工程建设、服务采购等交易的一种重要方式。它的本质是一种竞争性的交易。招标投标活动，是指招标人、投标人、开标人、评标人、中标人等各方在招标投标过程中，按照一定的程序和方法，通过公开竞争的方式，选择中标人并签订合同的过程。

招标投标活动，是市场经济条件下进行大宗货物买卖、工程建设、服务采购等交易的一种重要方式。它的本质是一种竞争性的交易。招标投标活动，是指招标人、投标人、开标人、评标人、中标人等各方在招标投标过程中，按照一定的程序和方法，通过公开竞争的方式，选择中标人并签订合同的过程。

第1章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概述

1.1 概述

1.1.1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的概念

招标投标是市场经济条件下进行大宗货物的买卖、工程项目的发包与承包，以及服务项目的采购与提供时所采取的一种交易方式。它的特点是单一的买方设定包括功能、质量、期限、价格为主的标的，邀请若干个卖方通过投标进行竞争，买方从中选择优胜者并与其达成交易协议，随后按合同实现标的。

建筑产品也是商品，工程项目的建设以招标投标的方式选择实施单位，是运用竞争机制来体现价值规律的科学管理模式。工程招标指招标人（或称发包人，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相关规定提出招标项目、进行招标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在发包建设项目之前通过公共媒介或者直接邀请潜在投标人（即潜在的、可能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根据招标文件所设定的包括功能、质量、数量、期限及技术要求等主要内容的标的，提出实施方案及报价，经过开标、评标、决标等环节，从众投标人中择优选定中标人（可以是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或供货单位等）的一种经济活动。工程投标是指具有合法资格和能力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出实施方案和报价，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交标书，并参与开标，中标后与招标人签订工程建设协议的经济活动。属于要约和承诺特殊表现形式的招标与投标是合同的形成过程，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下简称《招标投标法》）将招标与投标的过程纳入法制管理的轨道，主要内容包括通行的招标投标程序、招标人和投标人应遵循的基本规则、任何违反法律规定应承担的后果责任等。该法的宗旨是，招标投标活动属于当事人在法律规定范围内自主进行的市场行为，但必须接受政府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



1.1.2 建设工程招投标活动的基本原则

(一) 合法原则

合法原则是指建设工程招投标主体的一切活动，必须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政策的规定。

1. 主体资格要合法

招标人必须具备一定的条件才能自行组织招标，否则只能委托具有相应资格的招标代理机构进行组织招标；投标人必须具有与其投标的工程相应的资格等级，并经招标人资格审查，报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机构进行资格复审。

2. 活动依据要合法

招标投标活动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性文件开展。

3. 活动程序要合法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程序，必须严格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要求进行。当事人不能随意增加或减少招标投标过程中某些法定步骤或环节，更不能颠倒次序、超过时限、任意变通。

4. 对招标投标活动的管理和监督要合法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机构必须依法监管、依法办事，既不能越权干预招标投标人的正常行为或对招标投标人的行为进行包办代替，也不能懈怠职责、玩忽职守。

(二) 统一、开放的原则

1. 市场必须统一

任何分割市场的做法都是不符合市场经济规律要求的，而且也是无法形成公平竞争的市场机制的。

2. 管理必须统一

要建立和实行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机构）统一管理的行政管理体制。在一个地区只能有一个主管部门履行政府统一管理的职责。

3. 规范必须统一

如市场准入规则的统一，招标文件文本的统一，合同条件的统一，工作程序、办事规则的统一等。只有这样，才能真正发挥市场机制的作用，全面实现建设工程招投标制度的宗旨。

开放原则，要求根据统一的市场准入规则，打破地区、部门和所有制等方面的限制和束缚，向全社会开放建设工程招投标市场，破除地区和部门保护主义，反对一切人为的对外封闭市场的行为。

（三）公开、公平、公正原则

1. 公开原则

公开原则就是要求招标投标活动具有较高的透明度，实行招标信息、招标程序公开，即发布招标公告，公开开标，公开中标结果，使每一个投标人获得同等的信息，知悉招标的一切条件和要求。

2. 公平原则

公平原则就是要求给予所有投标人平等的机会，使其享有同等的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不歧视任何一方，不应设置地域或行业的保护条件，杜绝一方把自己的意志强加于对方的行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以下简称《实施条例》）中明确指出，招标人不得以不合理条件限制、排斥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

属于以不合理条件限制、排斥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行为主要有以下几种：

- （1）就同一招标项目向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
- （2）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招标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 （3）对潜在投标人或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或者评标标准；
- （4）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或者供应商；
- （5）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非法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有制形式或组织形式；
- （6）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排斥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

3. 公正原则

公正是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统一标准，实事求是地进行评标和决标，不偏袒任何一方，给所有投标人以平等的机会。

（四）诚实信用原则

招标投标当事人应以诚实、善意的态度行使权利，履行义务，不得有欺诈、背信的行为。《招标投标法》规定了不得虚假招标、串通投标、泄露标底、骗取中标等诸多义务，要求当事人遵守，并规定了相应的罚则。

（五）求效、择优原则

求效、择优原则，是建设工程招投标的终极原则。实行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的目的，即追求最佳的投资效益，在众多的竞争者中选出最优秀、最理想的投标人作为中标人。在建设工程招投标活动中，除了要坚持合法、公开、公正等前提性、基础性原则外，还必须贯彻求效、择优的目的性原则。贯彻求效、择优原则，最重要的就是要有一套科学合理的招标投标程序和评标定标办法。

（六）招标投标权益不受侵犯原则

招标投标权益是当事人和中介机构进行招投标活动的前提和基础，因此，保护合法



的招标投标权益是维护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秩序、促进建设市场健康发展的必要条件。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当事人和中介机构依法享有的招标投标权益，受国家法律的保护和约束。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招投标活动的正常进行，不得非法限制或剥夺当事人和中介机构享有的合法权益。

1.1.3 建设工程招标的类型

建设工程招标，按标的内容可分为建设工程监理招标、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招标、建设项目总承包招标、工程勘察设计招标、工程建设施工招标以及建设项目货物招标。

（一）建设工程监理招标

建设工程监理招标是建设项目的业主为了加强对项目前期准备及项目实施阶段的监督管理，委托有经验、有能力的建设监理单位对建设项目进行监理而发布监理招标信息或发出投标邀请，由建设监理单位竞争承接此建设项目相应的监理任务的过程。

（二）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招标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是指从事工程项目管理的企业，受工程项目业主方委托，对工程建设全过程或分阶段进行专业化管理和服务活动。工程项目业主方可以通过招标等方式选择项目管理企业，并与选定的项目管理企业以书面形式签订委托项目管理合同。

工程勘察、设计、监理等企业可以同时承担同一工程项目管理和其资质范围内的工程勘察、设计、监理业务，但依法应当招标投标的业务应该通过招标投标方式确定。

施工企业不得在同一工程从事项目管理和工程承包业务。

（三）建设项目总承包招标

建设项目总承包招标是指从项目建议书开始，包括可行性研究、勘察设计、设备材料采购、工程施工、生产准备、投料试车直至竣工投产、交付使用的建设全过程招标，常称为“交钥匙”工程招标。承包商提出的实施方案应是从项目建议书开始到工程项目交付使用的全过程方案，提出的报价也应是包括咨询、设计服务费和实施费在内的全部费用的报价。总承包招标对投标人来说利润高，但风险也大，因此要求投标人要有很强的技术力量和相当高的管理水平，并有可靠的信誉。

（四）工程勘察设计招标

工程勘察设计招标是招标人就拟建的工程项目的勘察设计任务发出招标信息或投标邀请，由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在规定的期限内向招标人提交包括勘察设计方案及报价内容等的投标书，经开标、评标及决标，从中择优选定勘察设计公司（即中标单位）的活动。

招标人可以根据建设项目的不同特点，实行勘察设计一次性总体招标；也可以在保证项目完整性、连续性的前提下，按照技术要求实行分段或分项招标。

在我国，有相当一部分设计单位并无勘察能力，所以勘察和设计分别招标是常见的情况。一般是设计招标之后，根据设计单位提出的勘察要求再进行勘察招标，或由设计

单位总承包后，再分包给勘察单位，或者设计、勘察单位联合承包。

（五）工程建设施工招标

工程建设施工招标是招标人就建设项目的施工任务发出招标信息或投标邀请，由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交包括施工方案、报价、工期、质量等内容的投标书，经开标、评标、决标等程序，从中择优选定施工承包人的活动。

根据承担施工任务的范围大小及内容的不同，施工招标又可分为施工总承包招标、专业工程施工招标等。

（六）工程建设项目货物招标

工程建设项目货物是指与工程建设项目有关的重要设备、材料等。

工程建设项目货物招标，是指招标人就设备、材料的采购发布信息或发出投标邀请，由投标人投标竞争采购合同的活动。但适用招标采购的设备、材料一般都是用量大、价值高且对工程的造价、质量影响大的，并非所有的设备、材料均由招标采购而得。

法定必须招标的建设项目货物的采购应按照《工程建设项目货物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七部委 27 号令，2005 年）执行。我国与世界银行约定，凡单项采购合同额达到 100 万美元以上的世界银行贷款项目，就应采取国际招标来确定中标人。

1.2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的范围

1.2.1 必须进行招标投标的范围

依据我国《招标投标法》及《工程建设项目招标范围和规模标准规定》（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3 号，2000 年 5 月 1 日发布）规定，在我国境内必须进行招标投标的项目包括以下范围。

（一）关系社会公共利益、公众安全的基础设施项目

1. 煤炭、石油、天然气、电力、新能源等能源项目
2. 铁路、公路、管道、水运、航空以及其他交通运输业等交通运输项目
3. 邮政、电信枢纽、通信、信息网络等邮电通信项目
4. 防洪、灌溉、排涝、引（供）水、滩涂治理、水土保持、水利枢纽等水利项目
5. 道路、桥梁、地铁和轻轨交通、污水排放及处理、垃圾处理、地下管道、公共停车场等城市设施项目
6. 生态环境保护项目
7. 其他基础设施项目

（二）关系社会公共利益、公共安全的公用事业项目

1. 供水、供电、供气、供热等市政工程项目